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21-040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股票权益内部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权益内部调整,不涉及股份增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化。

一、权益变动情况

2021年4月28日,深圳盈安财务顾问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安合伙")向本公司出具《关于持有万科A股权益内部调整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告知函》显示,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第二十九条的要求,盈安合伙与其他份额持有人协商后,将国信金鹏分级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国信金鹏1号")和国信金鹏分级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国信金鹏2号")所持全部或部分股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于2021年4月20日交易至深圳盈安财务顾问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深圳盈嘉众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嘉众合伙")名下,盈嘉众合伙为盈安合伙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具体权益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股份类型	价格(元/股)	交易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信金鹏2号	大宗交易卖出	2021/4/28	A股	27.93	38,941,602	0.34%
国信金鹏1号	大宗交易卖出	2021/4/28	A股	27.93	199,762,390	1.72%
盈嘉众合伙	大宗交易买入	2021/4/28	A股	27.93	238,703,992	2.06%

注:表格中"占总股本比例"的数据因计算过程中存在四舍五入,导致实入百分比数据和实出的百分比合计数存在细微差异。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盈安合伙持有万科A股权益内部调整未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盈安合伙在《告知函》中表示,盈安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来如有重大变化,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5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交流

●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0日17:00前将所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君正集团2020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进一步增进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公司定于2021年5月12日15:30—16:30在上证路演中心通过网络互动交流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加。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召开时间: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15:30—16:30

(二)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召开方式:网络互动交流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海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东海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杰先生,监事、供销中心总经理乔振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0日17:00前将所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15:30—16:30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与公司在线进行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崔　静

电　　话:0475-6921035

电子邮箱:junzheng@junzhenggrou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1-024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3%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3日、2020年11月13日召开了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回购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0-064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3%,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4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为69,38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090%,购买的最高价格为人民币2.24元/股,购买的最低价格为人民币1.88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5,695,895.4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53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六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及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4月3日、2020年4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028、2020-038公告。

2020年7月6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MTN723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1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7月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059公告。

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1珠海港股MTN001
代码	102100942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1年04月27日	兑付日	2024年04月27日
计划发行总额	2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2亿元
发行利率	4%	发行价格	100.00元/百元
簿记管理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有关文件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网(www.shclearing.com)公告。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核查,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1年4月28日

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48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1年4月30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1年4月30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30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A	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486	009487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1年4月30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的限制。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

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鼎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1年4月30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1年4月30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4月30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鼎鑫混合A类	光大保德信鼎鑫混合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464	0018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1年4月30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的限制。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

关于增加兴业银行为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4月29日起,本公司增加兴业银行为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且本公司不对以下基金参加兴业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代销机构官方公告为准。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006984

注: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二、最低申购、赎回、持有份额限制

1、投资者在兴业银行办理本基金申购业务时,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具体办理要求以相关销售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

2、投资者在兴业银行办理本基金赎回业务时,最低赎回、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具体办理要求以兴业银行的交易细则为准。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最低赎回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以上基金全部份额赎回时,不受上述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强制赎回。敬请投资者注意赎回份额的设定。

3、本次仅开通本基金的前端销售业务,且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三、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2021年4月29日起,投资者通过兴业银行申购本基金,本公司将不对申购费率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优惠费率以兴业银行官方公告为准。

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兴业银行所有。

● 销售机构情况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公司网站:https://www.cib.com.cn

*上述机构已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

●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xq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26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020年度公司业绩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根据《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中第三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即236.4万份,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全部数量)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3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公告》。

2021年4月2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02证　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32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1年5月21日下午15:00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石排段157号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6、《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9、《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选举杨先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2选举李竞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3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4选举杨先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选举林丽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2选举张志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3选举李洪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1选举郑庆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2.02选举利晓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提案一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十至十二项议案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林丽彬、张志勇、李洪斌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其他提案均为普通决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已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林丽彬女士、张志勇先生、李洪斌先生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8.01	董事:杨先进	√
8.02	董事:焦彩红	√
8.03	董事:李竞舟	√
8.04	董事:王博	√
8.05	董事:林丽彬	√
8.06	董事:张志勇	√
8.07	董事:李洪斌	√
9.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9.01	监事:叶子红	√
9.02	监事:周兴峰	√
9.03	监事:利晓君	√
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01	选举杨先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竞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杨先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林丽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志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李洪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郑庆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利晓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00代表对提案1进行表决;2.00代表对提案2进行表决,以此类推。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上午8:30-12:00;下午13:45-17: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石排段157号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舒丹

(2)会议联系电话:0769-86921000-8929;传真:0769-81701563

(3)联系电子邮箱:ir@mnc-tek.com.cn

5、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902",投票简称为"铭普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不设总提案。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1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规定时间内送达、邮寄或传真(传真号:0769-81701563)到公司(地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石排段157号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5233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致: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照本人(公司)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审议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提案,受托人(□享有 □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为本人(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8.01	董事:杨先进	√			
8.02	董事:焦彩红	√			
8.03	董事:李竞舟	√			
8.04	董事:王博	√			
8.05	董事:林丽彬	√			
8.06	董事:张志勇	√			
8.07	董事:李洪斌	√			
9.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9.01	监事:叶子红	√			
9.02	监事:周兴峰	√			
9.03	监事:利晓君	√			
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01	选举杨先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竞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杨先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林丽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志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李洪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郑庆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利晓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说明: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1)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27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5日以邮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杨先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李竞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王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杨先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29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021 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叶子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职工代表监事叶子红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该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换届选举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叶子红简历

叶子红先生,出生于1968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广州珠江电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总监;2011年9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现任公司研发中心能源设备研发高级总监。

叶子红先生截止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叶子红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